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原六枝特区
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源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信息公开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方式	5
3.2	公示方式	6
4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18

1 概述

《焦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指出：“十四五”期间焦化行业发展的基本原则和方向为建立与相关产业相互融合的新业态，利用现有装备和产能，发挥焦炉的干馏分质功能和能源转换效率高的优势，开拓焦炭、焦炉煤气、煤焦油深加工产品应用的新领域，实现与现代煤化工、冶金、化肥、石化、建材等行业的深度产业融合。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原名称为“六枝特区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气源厂项目”。六枝特区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气源厂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获得贵州省环境保护厅批复文件（《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六枝路喜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煤电一体化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黔环审[2014]113 号），并开工建设。但由于受到经济压力的影响，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于 2015 年下半年停工，更未进行生产运营。2021 年 3 月，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的重整投资人以 100%控股的方式，成为六枝特区佳顺焦化有限公司的股东，于 2022 年 7 月 4 日依法成立“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承载本项目。由于佳顺生产工艺及环保设施设计方案已不能满足现行规定要求，因此美锦公司决定，拆除场址内全部设施，重新设计，重新建设。将原焦炉方案 3 台 60 孔 TJL5550D 型 5.5m 捣固焦炉改为最新型的 2×70 孔 JNX3-7.65 型 7.65m 顶装焦炉，原湿法熄焦改为全干法熄焦并配套 2×40MW 干熄焦余热发电装置，生产的净化煤气用于制氢及 LNG 等清洁能源，符合国家提倡节能减排降碳的政策。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原六枝特区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源厂项目）为《贵州省煤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5 年）（2022 年修订）》中明确的重点项目，工艺路线为：煤焦化，煤气净化（化产品回收），净化煤气制氢联产 LNG 及合成氨。此工艺路线为现在国内典型的新型煤化工路线。生产工艺成熟、先进、可靠，采用现代化装备可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延长煤焦化产业链，提高产能，降低能源的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确保完成企业清洁生产 and 可持续发展的目标，把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对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周边区域发展具有重要的提升作用，满足循环经济的的要求。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

务院令 682 号)和有关的法律法规,项目建设前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以促使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委托我院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规定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我院在现场踏勘、调研、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编制了《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项目(原六枝特区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源厂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报请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第一次公开。

我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在六枝特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名称及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反馈方式及途径。

首次公示载体和公示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第一次公示内容

<p>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p> <p>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p>
<p>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进行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公开建设项目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现将该项目有关事宜公告如下:</p> <p>一、项目概况</p> <p>(1) 项目名称: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p>

(2) 建设地点：六枝特区新窑镇新河村六盘水路喜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3) 建设内容：建设 180 万吨（2×70 孔 JNX-7.65m 顶装焦炉）/年焦化装置（配套 2 套 190t/h 干熄焦装置），4000 万立方米/年高纯氢装置，10 万吨/年 LNG 装置，15 万吨/年合成氨装置，7 万吨/年液态二氧化碳装置。配套有办公、储罐区等公辅设施，以及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站、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廷勇

联系电话：18985945199

邮箱：498501635@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公众可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六、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2 年 8 月 2 日~8 月 15 日。

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 日

2.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中第九条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应通过建设单位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我单位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在六枝特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载体与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公示情况详见图 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情况良好，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

和运营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图 2-1 第一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中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影响进行公开,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单位于2022年8月19日~9月1日采取了三种方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

方式分别为网络平台公开、建设项目所在地报纸公开、建设项目所在地现场张贴公开。公示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环评结论、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反馈方式及途径。本次公示时限、内容及形式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我单位于2022年8月19日~9月1日在网络平台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内容见表3-1,公示情况见图3.1。

表3-1 第二次公示内容(网络)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于2022年8月2日在六枝特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现针对该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及环评结论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p> <p>一、项目概况</p> <p>(1) 项目名称: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p> <p>(2) 建设地点: 六枝特区新窑镇新河村六盘水路喜循环经济产业园区</p> <p>(3) 建设内容: 工程占地1080亩,主要包括煤热解及煤气深加工。建设内容包括焦炭180万吨/年,焦油10万吨/年,粗苯2.4万吨/年,硫铵2.0万吨/年,工业硫酸1.3万吨/年,高纯氢4000万方/年,液氨15万吨/年,LNG10万吨/年,液态CO₂7万吨/年,发电2.6亿千瓦时。同时配套有办公楼、储罐区等公辅设施,以及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站、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p> <p>二、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p> <p>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p> <p>施工期: 主要包括施工设备废气、扬尘等环境空气影响,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现场清洗和混凝土养护等生产废水的影响,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设备的噪声影响,基础开挖、工程建筑及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影响,以及工程占地、开挖等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p> <p>运营期: 主要为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焦炉烟气、推焦等产生的废气、干熄焦废气等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车间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等对水环境的</p>

影响；各类机泵、风机、破碎机等设备噪声及交通噪声的影响；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脱硫灰、焦油渣、沥青渣等工业固废以及生活垃圾等固废处置产生的影响。

三、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施工期：通过文明施工、洒水抑尘、遮盖封闭等措施，减轻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修建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周围旱地的农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敏感点设临时围挡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固废分类堆放并苫盖，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能利用的尽量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等不能回收的定期按规外运；施工结束后做好厂区绿化。

营运期：①废气：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设袋式除尘器收尘后经排气筒排放；焦炉采用净化后的煤气为燃料，产生的烟道气采用“DDSN 钙基粒状干法脱硫+颗粒物回收+SCR 脱硝”工艺净化后经烟囱排放；设地面除尘站，分别对焦炉机侧炉头废气和推焦废气进行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设干熄焦地面除尘站，对干熄焦产生的废气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脱硫再生塔和各贮槽产生的尾气，经酸洗塔洗涤后送负压煤气管道不外排；硫铵结晶干燥产生的废气，采用“旋风除尘器+雾膜水浴除尘器”进行处理达标排放；焦炉气制氢联产 LNG 等产生的废气，通过送负压煤气管道或送火炬燃烧；储罐区设氮封设施，氮封尾气送焦炉燃烧；污水处理站设 1 套生物除臭装置，对恶臭进行处理。②按照雨污分流原则，清污分排。生产废水（包括厂区初期雨水）均进入生化污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③对于噪声，采用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规定的设备，对主要噪声源设置减振基础，加消声器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④设危废暂存间 1 座，对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废催化剂、焦油渣、酸焦油、沥青渣等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后妥善处置不外排；对于烟气脱硫脱硝系统产生的脱硫灰、空分装置产生的废吸附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则外售综合利用或由厂家回收等不外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纳入当地环卫系统。

四、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针对项目风险因素，采用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可行。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是项目周边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①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②公众就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意见；③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七、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廷勇

联系电话：18985945199

邮箱：498501635@qq.com

八、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九、公众意见表：公众可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十、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2年8月19日~9月1日，共10个工作日。

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9日



图 3.1 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第二次公示可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我单位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9 月 1 日，在贵州民族报上进行了第二次报纸公示，公示期间公开信息总共刊登 2 期（8 月 22 日和 8 月 31 日）。公示内容见表 3-2，公示情况见图 3.2、图 3.3。

表 3-2 第二次公示内容（报纸）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在六枝特区新窑镇新河村六盘水路喜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建设“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规定，现进行第二次公示。公众可至https://www.liuzhi.gov.cn/newsite/zwdt_5753277/gsgg_5753281/202208/t20220819_76132809.html 查询详情，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公众可通过信函邮件或电话等，向建设单位提交相关意见建议。

建设单位：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廷勇

联系电话：18985945199

邮 箱：498501635@qq.com

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2 年 8 月 19 日~9 月 1 日，共 10 个工作日。

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9 日

产业更旺 乡村更美 生活更好

——安顺经开区农文旅融合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侧记

□ 龙章楷

乡村音乐节、抓鱼打鸭农事体验……这个夏季，在安顺经开区十里荷景区，“荷乡乡约”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如火如荼地开展。赏花、避暑、体验活动，既能放松，也找到了乡约的乐趣。

来自贵阳的游客徐青专程来在景区游玩体验。得益于当地农文旅深度融合，安顺经开区积极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农旅融合业态更新，为游客提供更加丰富的农旅业态的同时，带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推动旅游业真正成为赋能产业、富民产业、幸福产业。

农旅融合 业态更新

十里荷景区自是一片“水淹田”，为农，安顺经开区大力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依托周边优质的地势和丰富水资源，发展莲藕产业。莲藕产业迅速发展，被评为省级农业示范区。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成功，如何进一步提升“产业附加值”成为当地发展莲藕产业的关键。当地通过“农旅融合”综合资源的优势，以此为契机，我们转变发展方式，将农业生产与观光旅游相结合。“园区负责人车广瑞说，通过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场地、儿童乐园等设施，十里荷景区迅速成为网红打卡点，暑期以来，平均每天

接待游客超3万人次，今年开园以来已实现营收1000万元以上。

这样的转型升级不是个别。位于安顺经开区的贵州康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近期也迎来一波观光小高潮。该公司负责人说，去年在打鱼湾的休闲度假体验、全链条、科普研学等项目广受好评，当地都已可接待游客达1000余人。

不仅要耍产业，还要耍风景。近年来，安顺经开区整合资源，在产业结构调整的基础上，将农业产业作为旅游业升级的重要支撑，同步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构建果园、花园、茶园、特色村庄等一批特色农旅一体化景区，推动农业提质增效、旅游业提质增效。

文化助力 品牌更强

地处安顺经开区的阿寨村，是一个布依族聚居的传统村落。阿寨村布依语翻译是“山清水秀、鸟语花香的幸福之地”。近几年，当地提出将旅游业作为村寨重点发展方向。

全省各地传统村寨密集，旅游村寨要出特色，才能实现突围。对此，阿寨村目光盯紧村里保留完整的“文化”“民俗”“建筑”“生态”等特色资源。

阿寨寨实现“华丽转身”，成了远近闻名的“彝甲谷”景区。目前，当地游客络绎不绝，成功入选贵州省乡村旅游重点村，成为乡村旅游建设的示范性村寨之一。

安顺经开区文化资源丰富，开发利用潜力巨大。利用资源一样，用好“文化宝贝”，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乡村旅游品牌，推动文化资源转化为文化资产，正是该区推动乡村旅游发展的思路。

“山舞”图书馆、博物馆、非遗体验馆、布依族博物馆、贵州摄影馆、三线记忆馆……近几年，安顺经开区在乡村旅游发展中挖掘当地本土文化内涵，并创新推动文化跨界融合，不断有“文创产品”“文创服务”“文创体验”成为当地发展的又一亮点。

共享成果 乡村更富

中午时分，在十里荷景区刚结束田间管理工作的园区负责人张强正忙着整理账目。从园区负责人张强的话里，记者了解到，园区每月收入4000元左右，还有土地流转租金、入股分红等，还能照顾家底，我很满意现在的生活。”张强说。

园区负责人张强在田间地头，向记者展示着园区的“共享”成果。

统一战线要闻

荔波县多措并举推动“万企兴万村”行动

本报讯 近年来，荔波县坚持以项目带动经济，搭建合作交流平台，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推动项目合作落地见效，实现项目共建共享共赢，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助推特色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为乡村振兴注入动力。

一是“引”字上下功夫。该县按照“广动员、强引领、促合作”工作思路，广泛动员民营企业、社会组织、专家学者、企业家等，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开展招商引资，吸引企业投资兴业，带动乡村发展。

二是“帮”字上求实效。该县通过“资源帮扶、技术帮扶、人才帮扶”等方式，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提高企业竞争力，带动乡村发展。

三是“融”字上做文章。该县通过“企业+农户”“企业+合作社”等方式，推动企业与农户、合作社深度融合，实现互利共赢，带动乡村发展。

平安资讯

2小时快速赔付身故保险金

本报讯 近年来，平安人寿黔南中心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推出“保赔”“智能理赔”“智慧理赔”等一系列服务，给客户带来方便、快捷、贴心的服务体验。

近期，平安人寿黔南中心接到客户王女士报案，称其21岁儿子购买了平安人寿黔南中心的一份重疾险，不幸身故，经抢救无效不幸离世。平安人寿黔南中心接到报案后，立即启动理赔程序，详细了解情况，并迅速赔付身故保险金。客户近日已向理赔中心赔付2万元身故保险金。

诚信理赔 化解风险

本报讯 近日，平安人寿安顺中心安顺分公司成功化解一起投诉风险，让客户对平安人寿充满信心。

据了解，平安人寿安顺中心安顺分公司承保客户王某在工作中，一位客户反映自己发生意外受伤未获理赔，因此不想续保。经调查，2021年8月，客户在上班期间因工伤不幸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平安人寿安顺中心安顺分公司接到报案后，立即启动理赔程序，详细了解情况，并迅速赔付身故保险金。客户近日已向理赔中心赔付2万元身故保险金。

“好医师”药师、技师”表彰大会暨第五届贵州医药大学附属医院表彰大会

本报讯 近日，贵州医药大学附属医院第五届“好医师”药师、技师”表彰大会暨贵州省医药学会“好医师”药师、技师”表彰大会在贵阳举行。大会表彰了全省医药系统涌现出的先进典型，激励广大医药工作者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医疗服务。

此次大会主题为“医心向党、药师奋进”，由贵州医药大学附属医院主办，贵州省医药学会、贵州省药师协会、贵州省技师协会等单位承办。大会旨在进一步树立先进典型，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崇高精神，激发广大医药工作者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活动现场宣读了表彰决定，并为获奖人员颁发了荣誉证书。大会还表彰了贵州医药大学附属医院41名优秀医药工作者，省医药学会、省药师协会、省技师协会等单位的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还表彰了《抗痘·在一起》《奉献》《水花》等文艺节目。

（本报记者 张阳）

公告总汇 权威发布

6676 QQ:165157533

信息平台，客户交易前请查验证据及结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贵州美籍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贵州美籍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在六枝特区新街镇新街村六枝大梁湾村建设“贵州美籍华新能能源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规定，现进行第二次公示。公众可至http://www.liaohu.gov.cn/wwest/zwzt/5753277/gsgg_5753281/2022/20220819_7613280.html 查看详情，下载意见表并提前联系建设单位。公众可通过电话或现场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贵州美籍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联系人：郑廷芳，联系电话：18984961189。邮箱：45846118@163.com。公示和征求意见时间：2022年8月19日-9月1日，共10个工作日。贵州美籍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2日

遗失声明：本人：胡俊杰，身份证号：310226197203123713于2012年6月30日订购花果园三期D区4栋1单元40层02号房，因本人保管不善，将该套购房款收据（金额：¥122081元）遗失，特此声明作废。胡俊杰 0851-86837558

遗失声明：本人：胡俊杰，身份证号：310226197203123713于2012年6月30日订购花果园三期D区4栋1单元40层02号房，因本人保管不善，将该套购房款收据（金额：¥122081元）遗失，特此声明作废。胡俊杰 0851-86837558

新生活「针」日上

严正声明：本人：胡俊杰，身份证号：310226197203123713于2012年6月30日订购花果园三期D区4栋1单元40层02号房，因本人保管不善，将该套购房款收据（金额：¥122081元）遗失，特此声明作废。胡俊杰 0851-86837558

贵州民族报 欢迎刊登 遗失、声明、公告 0851-86837558 手机/微信咨询：19985306676 QQ:165157533

公告总汇 权威发布

图 3.2 第二次公示（2022年8月22日登报）

表 3-3 第二次公示内容（张贴）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在六枝特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现针对该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及环评结论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2) 建设地点：六枝特区新窑镇新河村六盘水路喜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3) 建设内容：工程占地 1080 亩，主要包括煤热解及煤气深加工。建设内容包括焦炭 180 万吨/年，焦油 10 万吨/年，粗苯 2.4 万吨/年，硫铵 2.0 万吨/年，工业硫酸 1.3 万吨/年，高纯氢 4000 万方/年，液氨 15 万吨/年，LNG10 万吨/年，液态 CO₂7 万吨/年，发电 2.6 亿千瓦时。同时配套有办公楼、储罐区等公辅设施，以及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站、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

二、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施工期：主要包括施工设备废气、扬尘等环境空气影响，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现场清洗和混凝土养护等生产废水的影响，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设备的噪声影响，基础开挖、工程建筑及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影响，以及工程占地、开挖等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营运期：主要为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焦炉烟气、推焦等产生的废气、干熄焦废气等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车间工艺废水、初期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等对水环境的影响；各类机泵、风机、破碎机等设备噪声及交通噪声的影响；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脱硫灰、焦油渣、沥青渣等工业固废以及生活垃圾等固废处置产生的影响。

三、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施工期：通过文明施工、洒水抑尘、遮盖封闭等措施，减轻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修建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周围旱地的农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敏感点设临时围挡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施工固废分类堆放并苫盖，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能利用的尽量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等不能回收的定期按规外运；施工结束后做好厂区绿化。

营运期：①废气：精煤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设袋式除尘器收尘后经排气筒排放；焦炉采用净化后的煤气为燃料，产生的烟道气采用“DDSN 钙基粒状干法脱硫+颗粒物回收+SCR 脱硝”工艺净化后经烟囱排放；设地面除尘站，分别对焦炉机侧炉头废气和推焦废气进行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设干熄焦地面除尘站，对干熄焦产生的废气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脱硫再生塔和各贮槽产生的尾气，经酸洗塔洗涤后送负压煤气管道不外排；硫铵结晶干燥产生的废气，采用“旋风除尘器+雾膜水浴除尘器”进行处理达标排放；焦炉气制氢联产 LNG 等产生的废气，通过送负压煤气管道或送火炬燃烧；储罐区设氮封设施，氮封尾气送焦炉燃烧；污水处理站设 1 套生物除臭装置，对恶臭进行处

理。②按照雨污分流原则，清污分排。生产废水（包括厂区初期雨水）均进入生化污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③对于噪声，采用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规定的设备，对主要噪声源设置减振基础，加消声器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④设危废暂存间1座，对焦尘、烟气脱硫脱硝系统废催化剂、焦油渣、酸焦油、沥青渣等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后妥善处置不外排；对于烟气脱硫脱硝系统产生的脱硫灰、空分装置产生的废吸附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则外售综合利用或由厂家回收等不外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纳入当地环卫系统。

四、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针对项目风险因素，采用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可行。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是项目周边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①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支持本项目的建设；②公众就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意见；③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七、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廷勇

联系电话：18985945199

邮箱：498501635@qq.com

八、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九、公众意见表：可至

https://www.liuzhi.gov.cn/newsite/zwdt_5753277/gsgg_5753281/202208/t20220819_76132809.html 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十、公示和征求公众意见时间：2022年8月19日~9月1日，共10个工作日。

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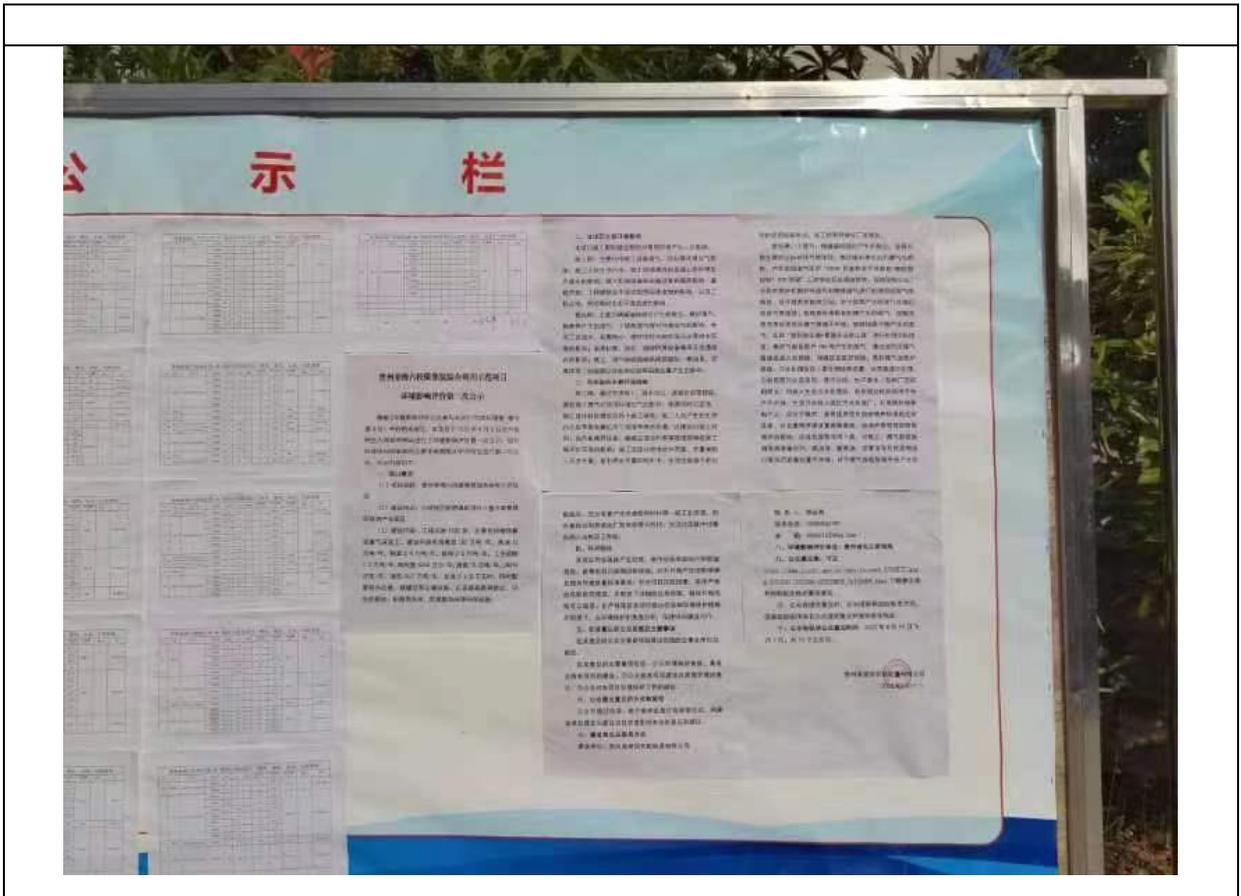


图 3-4 第二次公示（张贴）

3.2.4 公众意见表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应公开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链接网站附有公众意见表，公众可下载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提交给建设单位。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和第二次网络公示内容后均上传附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第二次公示报纸和张贴公开均附有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意见表格式下载自《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 公告 2018 年 第 48 号）附件，详见表 3-4。

3.2.5 第二次公示公众意见

第二次公示我单位按照相关要求采取了三种方式进行公开，以求公示信息能够较为全面地覆盖项目所在地影响区域，力求广泛接收公众对于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截至本次公示结束，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_____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4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评开展过程中,我单位针对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进行了2次公示。第一次公示于2022年8月2日进行了网络公开,征求公众意见;第二次公示于2022年8月19日~9月1日,采取三种方式(网络、报纸和张贴)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过程中,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环评批复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力求将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在本项目环评手续完成后,我单位将对本次公众参与中的相关文件(图片、报纸、公众意见表等)进行存档备查。